

关于调整部分期货合约交易手续费标准的通知

郑商函〔2021〕33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结算细则》第二十七条规定，经研究决定，对部分期货合约的交易手续费标准作如下调整：

一、自2021年1月18日当晚夜盘交易时起，动力煤期货2102合约、2103合约的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为20元/手，日内平今仓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为20元/手。

二、自2021年1月19日起，硅铁期货2105合约的日内平今仓交易手续费标准调整为6元/手。

特此通知。

郑州商品交易所

2021年1月15日